

# 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项整改任务 验收意见公示

现将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项整改任务验收意见向社会公示，如有异议，以上整改情况向社会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或电话形式，向整改责任单位和市牵头督导部门反馈。邮寄的以邮戳为准，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公示时间：2023年3月24日至2023年4月3日

受理部门：金普新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大连市生态环境局

联系电话：87611597、82738080

邮寄地址：大连市开发区金马路199号金州区人民政府6楼629室、大连市华乐街1号

附件：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二项整改任务验收意见

大连金普新区管理委员会

2023年3月24日



# 大连市生态环境局

## 大连市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2项整改任务 验收意见

根据大连金普新区管理委员会申请，2023年3月16日，大连市生态环境局组建验收组，按照整改任务验收标准，对《整改任务清单》第2项整改任务进行了验收。经档案审核，验收组认为金普新区达到了整改验收标准，可以履行销号程序。

验收组组长：







附件：验收组成员表

附件：

### 验收组成员表

姓名	单位	职务	联系电话	签字
李长金	大连市生态环境局监测与工业处	副处长	82951830	
王运航	大连市生态环境局监测与工业处	副处长	82739595	
张强	大连市生态环境局监测与工业处	一级主任科员	82739595	